

## 公正性声明

1. 苏州莱标标准认证有限公司(LQA) 是不以营利为目的的独立的第三方管理体系认证机构, LQA 充分理解公正性在实施认证活动中的重要性, 建立非歧视性的运作方针和运作程序, 并以非歧视性的方式实施认证全过程管理。
2. LQA 将遵守国家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 CNCA 相关要求, CNAS 认可规范, 以及加入的国际、国内组织对认证认可的要求, 同时遵守建立了合作关系的其所属认证机构所在国家认证认可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 确保以可信、独立、非歧视、公正透明的方式开展认证活动。
3. LQA 承诺向所有申请人提供同等的认证服务. 不附加任何不合理、不正当的财务或其他条件; 不以认证申请方的规模、是否某一协会/团体的成员、已颁发证书的数量作为申请和认证的限制条件; 不以任何带有歧视性的形式处理、受理认证要求, 包括有意加速或拖延申请等歧视行为。
4. LQA 在公司最高层次建立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由与认证活动有关的代表组成, 包括政府有关部门、制造商或供方、客户、消费者、合格评定专家、本机构代表等, 各方利益均衡, 任何一方不处于支配地位。管理委员会负责对本机构运作和认证活动有关的方针、原则及内容的公正性进行审议, 对可能影响本机构公正性的管理体系认证业务的变化进行公正性评价, 并提出意见或建议。为确保公正性, LQA 最高管理者不担任管理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5. LQA 将坚定不移地履行和兑现对认证活动的公正性的承诺。对认证活动引起的利益冲突（可能包括来自于自身利益、自我评审、熟悉或信任、胁迫等的威胁）的风险已经进行了识别、分析、评价, 并制定有关管控措施。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机构公正性的有关变化时, LQA 将向管理委员会提供利益冲突分析的相关信息和公正性分析报告, 由管理委员会进行公正性审核, 确保 LQA 的认证活动的客观、公正。
6. LQA 在方针制定、审核活动和认证决定三个层次上管控、保持公正性和独立性。

7、LQA 及其认证受理、认证审核、认证评定、认证管理人员等所有参与认证过程的人员都没有任何可能影响认证过程和结论的商业、财务或其它压力。LQA 不参加可能危及认证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客观性的各种活动。不提供可能有损于认证过程和决定的公正性、客观性和保密性的任何服务。

8、LQA 要求所有的工作人员(包括管委会、技委会成员)、从事评价的分包方或外聘的认证审核人员对其所从事工作的公正性和保密性作出承诺。若发现违背承诺时,LQA 将采取适当的纠正措施。

9、LQA 具有完善的受理和处理来自申请人或其他方面有关认证业务或其他相关事项的申诉、投诉和争议的方针和程序,接受和配合社会各相关方的管理监督。

苏州莱标标准认证有限公司总经理: 周延冲